

# 路加福音 17-21 章

BCEFC 2022年 第16週聖經分享

## 第17章 絆倒人和寬恕



逃避禍害的方法。『還強如』的意思；一個人與其讓他絆倒小子，還不如將他淹死在海裡。

耶穌又對門徒說：「絆倒人的事是免不了的；但那絆倒人的有禍了。就是把磨石拴在這人的頸項上，丟在海裡，還強如他把這小子裡的一個絆倒了。」

耶穌實際上是說，在小子的道路上置放絆腳石的人，他要比那因絆腳石而跌倒的小子更為有罪。

耶穌警告門徒，你們要小心，不要作那些絆倒人的事：說話和行為。

## 絆倒人的事

原文：skandalon  
(陷阱的扳機)

KJV: offense (冒犯)

不要作絆倒人的事。但是，你若是被別人冒犯了，你當如何作？

你應勸戒他，他若懊悔，就饒恕他。這句話的相反意思：如果他沒有懊悔的心和行動，你就不必饒恕他。

但一再的被人冒犯，他一再的懊悔，要饒恕他也很難。

所以，需要主加給我信心！？

耶穌又對門徒說：「絆倒人的事是免不了的；但那絆倒人的有禍了。就是把磨石拴在這人的頸項上，丟在海裡，還強如他把這小子裡的一個絆倒了。

你們要謹慎！若是你的弟兄得罪你，就勸戒他；他若懊悔，就饒恕他。

倘若他一天七次得罪你，又七次回轉，說：『我懊悔了，』你總要饒恕他。」(路17:1-4)

耶穌說，如果你有芥菜種那樣的信心，你的信心若有活生生的本質，你的信心若超越死板的教義，而不僅僅是接受智慧的道理，你的信心若是活的，那麼它就會在你的生命中產生一些結果，與你所宣告的信仰互相一致，這樣就沒有一件事是不可能完成的。你就可能饒恕你的弟兄七次，你也不致成為任何人的絆腳石。

然後，耶穌說了這個比喻，有何關聯性？

倘若他一天七次得罪你，又七次回轉，說：『我懊悔了』，你總要饒恕他。」

使徒對主說：「求主加增我們的信心。」

主說：「你們若有信心像一粒芥菜種，就是對這棵桑樹說：『你要拔起根來，栽在海裡』，它也必聽從你們。」

你們誰有僕人耕地或是放羊，從田裡回來，就對他說：『你快來坐下吃飯』呢？…（路17:4-7）

對比路12:35-38節，耶穌說：「你們腰裡要束上帶，燈也要點著。自己好像僕人等候主人，從婚姻的筵席上回來。他來到叩門，就立刻給他開門。主人來了看見僕人警醒，那僕人就有福了。我實在告訴你們，主人必叫他們坐席，自己束上帶，進前伺候他們。」

主在這裡是論到他自己，他宣告說，他的僕人作完了一天的工作之後，他就要叫他們坐席，他要伺候他們。但與17章說的，正好是相反的對比，為什麼？

「你們誰有僕人耕地或是放羊，從田裡回來，就對他說：『你快來坐下吃飯』呢？

豈不對他說：『你給我預備晚飯，束上帶子伺候我，等我吃喝完了，你才可以吃喝』嗎？

僕人照所吩咐的去做，主人還謝謝他嗎？

這樣，你們做完了一切所吩咐的，只當說：『我們是無用的僕人，所做的本是我們應分做的。』」（路17:7-10）

可能的解釋有二：第一，饒恕得罪你的人，是在信心裡可以作到的；因為這是神兒女的本分，這是僕人當作的本分。

第二，耶穌警告門徒，不要因為饒恕了別人而驕傲。耶穌剛說過，你們若有芥菜種那樣的信心，就必看見有大事成就。現在，他實際上說，你若看見有大事成就時，不要忘了那是因為你有活的信心；你不能在所成就的事上居功，你不能在饒恕別人的事上，就沾沾自喜。

「你們誰有僕人耕地或是放羊，從田裡回來，就對他說：『你快來坐下吃飯』呢？

豈不對他說：『你給我預備晚飯，束上帶子伺候我，等我吃喝完了，你才可以吃喝』嗎？

僕人照所吩咐的去做，主人還謝謝他嗎？

這樣，你們做完了一切所吩咐的，只當說：『我們是無用的僕人，所做的本是我們應分做的。』」（路17:7-10）



根據利未記第十三、十四章記載了有關長大麻瘋的律法。在潔淨的制度裡，祭司被任命去檢查一個人是否真的患大麻瘋病；並且如果這人得了潔淨，也要由祭司來宣布他的潔淨。因此耶穌告訴這些人，要遵照摩西的律法去給祭司察看，讓祭司宣布他們得了潔淨。

耶穌往耶路撒冷去，經過撒瑪利亞和加利利。

進入一個村子，有十個長大麻瘋的，迎面而來，遠遠的站著，高聲說：「耶穌，夫子，可憐我們吧！」

耶穌看見，就對他們說：「你們去把身體給祭司察看。」他們去的時候就潔淨了。

(路17:11-14)

耶穌醫治這些人的方法是，在潔淨他們之前先打發他們去見祭司。因此他們前去，乃是憑著信心去。顯然的，他們一動身就得了潔淨。



內中有一個見自己已經好了，  
**就回來大聲歸榮耀與神**，又俯  
伏在耶穌腳前感謝他；這人是  
撒瑪利亞人。

耶穌說：「潔淨了的不是十個  
人嗎？那九個在哪裡呢？除了  
這外族人，再沒有別人回來歸  
榮耀與神嗎？」

就對那人說：「起來，走吧！  
**你的信救了你了。**」（路  
17:15-19）

詩篇50:14，你們要以感謝為  
祭獻與神，又要向至高者  
還你的願。有感恩的心和感  
謝的言辭是榮耀神的行動。

1. 得著徹底的醫治，不再復發。
2. 不僅病得醫治，靈魂也得救。



真心想知道嗎？還是帶著諷刺的問題？

法利賽人問：「神的國幾時來到？」

參考路19:11節，眾人正在聽見這些話的時候，耶穌因為將近耶路撒冷，又因他們以為神的國快要顯出來，就另設一個比喻。主人給僕人十錠銀子，然後主人出門了…

這句話指出了人們對他的態度。當時人普遍地相信，他就要去建立神的國了，那是他們對於「建立神國」的了解。

神的國不會對那些帶著批評的眼光和帶著敵意的人顯現。耶穌又說，他們也不能說神國在這裡，在那裡。意思是，神國來時絕不會只影響某一個地區；因此人們不能說，這裡是神國的中心，或說那裡是神國的樞紐。

耶穌回答說：「神的國來到不是眼所能見的。人也不得說：『看哪，在這裡！』『看哪，在那裡！』因為神的國就在你們心裡（心裡：或作中間）。」（路17:20-21）

one of the days of  
the Son of Man

他又對門徒說：「日子將到，你們巴不得看見人子的一個日子，卻不得看見。人將要對你們說：『看哪，在那裡！』『看哪，在這裡！』你們不要出去，也不要跟隨他們！

因為人子在他降臨的日子，好像閃電從天這邊一閃直照到天那邊。只是他必須先受許多苦，又被這世代棄絕。」(路17:22-25)

人子的日子(末日)

複數

人子降臨/顯現的日子

單數

為何看不見？為何不要聽信別人的話？就屬靈上來說，主耶穌一直存在；但就肉身上來說，那日子，他自從升天以後就不在世上了

one of the days of  
the Son of Man

他又對門徒說：「日子將到，你們巴不得看見人子的一個日子，卻不得看見。人將要對你們說：『看哪，在那裡！』『看哪，在這裡！』你們不要出去，也不要跟隨他們！

參考10:23-24節，耶穌說，「看見你們所看見的，那眼睛就有福了。我告訴你們，從前有許多先知和君王，要看你們所看的，卻沒有看見；要聽你們所聽的，卻沒有聽見。」

因為人子在他降臨的日子，好像閃電從天這邊一閃直照到天那邊。只是他必須先受許多苦，又被這世代棄絕。」（路17:22-25）

在他降臨的那日，也就是人子結束隱藏時期，向人顯現的那日；他先要走向十字架。那時，有許多人會沒有預備好等待他，就像挪亞和羅得的日子…

複數

「**挪亞的日子**怎樣，人子的日子也要怎樣。那時候的人又吃又喝，又娶又嫁，到挪亞進方舟的那日，洪水就來，把他們全都滅了。

又好像**羅得的日子**；人又吃又喝，又買又賣，又耕種又蓋造。到羅得出所多瑪的那日，就有火與硫磺從天上降下來，把他們全都滅了。人子顯現的日子也要這樣。」（路17:26-30）

單數

人子突然顯現的日子，那日子要帶來懲罰。那是一個刑罰和分別的日子。「我對你們說，當那一夜，兩個人在一個床上，要取去一個，撇下一個。」…

「當那日，人在房上，器具在屋裡，不要下來拿；人在田裡，也不要回家。你們要回想羅得的妻子。」

關聯性？

凡想要保全生命的，必喪掉生命；凡喪掉生命的，必救活生命。

我對你們說，當那一夜，兩個人在一個床上，要取去一個，撇下一個。兩個女人一同推磨；要取去一個，撇下一個。」  
(有古卷在此有：兩個人在田裡，要取去一個，撇下一個。)

門徒說：「主啊，在哪裡有這事呢？」耶穌說：「屍首在哪裡，鷹也必聚在那裡。」(路17:31-37)

門徒的問題是地域性的，屬物質的。耶穌的回答是普遍性的，道德性的。他們說，那裡有這事呢？你來臨是以那裡作中心呢？耶穌說，哪裡有屍首，那裡就有鷹。哪裡需要對付，我就在那裡顯現。這是整個宇宙的事，是在對付一切的生命，並且是徹徹底底地對付。



耶穌設一個比喻，是要人常常禱告，不可灰心。說：

「某城裡有一個官，不懼怕神，也不尊重世人。

那城裡有個寡婦，常到他那裡，說：『我有一個對頭，求你給我伸冤。』

他多日不准。後來心裡說：『我雖不懼怕神，也不尊重世人，只因這寡婦煩擾我，我就給她伸冤吧，免得她常來纏磨我！』」（路18:1-5）

耶穌設比喻，要人常常禱告，不可灰心；神最後會為祂的選民申冤（暗示，在禱告中耐心等待，不要灰心。）

最後一句（8節）；主再來時，當然能找到選民，找到靠信心而活的人，他們已經經歷各樣的波折、磨練，並且勝過了困難。他們常常禱告，以避免灰心。

但是主再來的時候，全地不會充滿有信德（信心）的人。

為什麼？是否與下面的比喻有關？法利賽人與稅吏的禱告。

主說：「你們聽這不義之官所說的話。

神的選民晝夜呼籲祂，祂縱然為他們忍了多時，豈不終久給他們伸冤嗎？我告訴你們，要快快的給他們伸冤了。

然而，人子來的時候，遇得見世上有信德嗎？」（路18:6-8）

when the Son of Man comes, will he find faith on the earth? (NIV)



耶穌向那些仗著自己是義人，藐視別人的，設一個比喻，說：「有兩個人上殿裡去禱告：一個是法利賽人，一個是稅吏。

法利賽人站著，自言自語的禱告說：『神啊，我感謝你，我不像別人勒索、不義、姦淫，也不像這個稅吏。我一個禮拜禁食兩次，凡我所得的都捐上十分之一。』」（路18:9-12）

他的禱告透露諷刺的意味，表現自己高人一等。他承認有神，但他與神的距離很遠；因為，他的禱告並不是對著神，而是對自己說話，說讚美自己的話。他心裡想的不是神，而是自己！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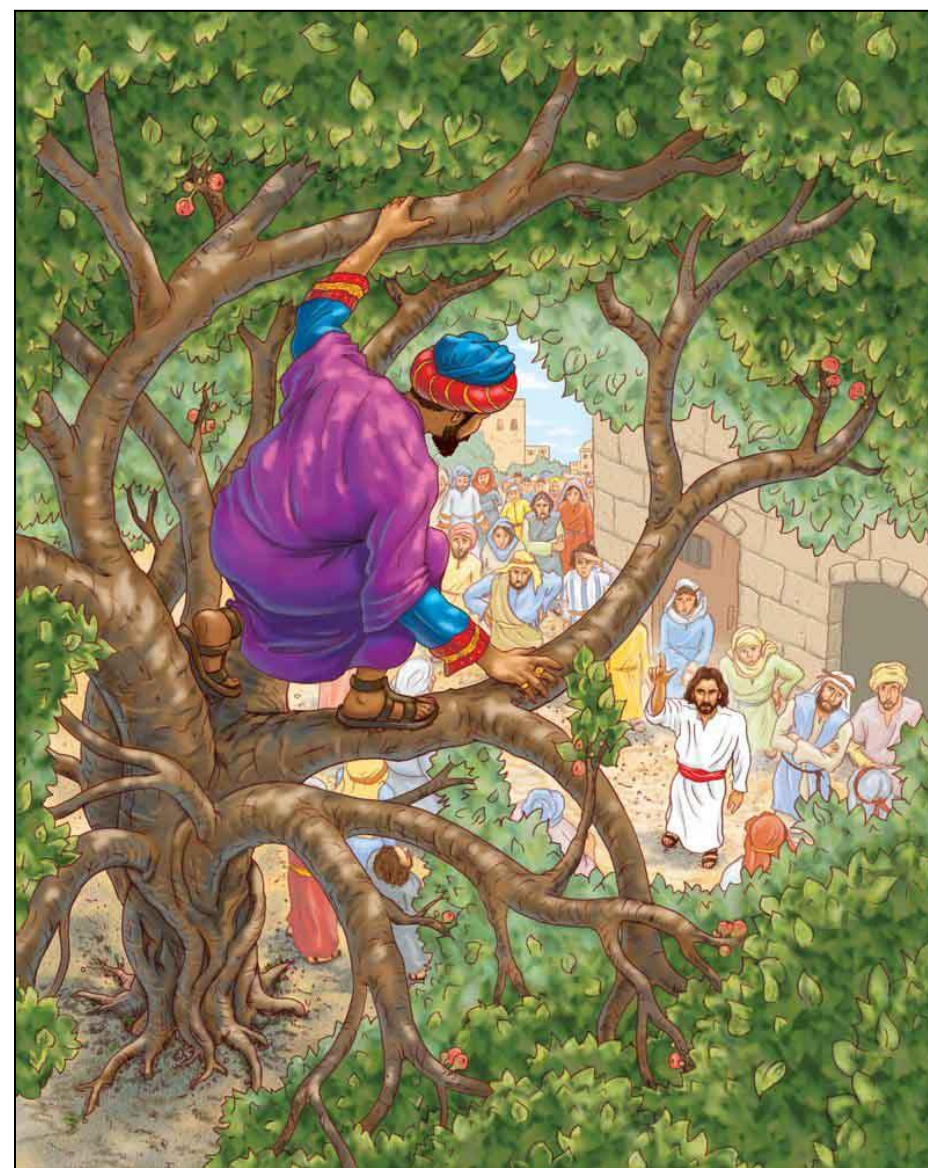


認罪的禱告，是神所看重的禱告！

約翰一書1章9-10節，我們若認自己的罪，神是信實的，是公義的，必要赦免我們的罪，洗淨我們一切的不義。我們若說自己沒有犯過罪，便是以神為說謊的，他的道也不在我們心裡了。

「那稅吏遠遠的站著，連舉目望天也不敢，只捶著胸說：『神啊，開恩可憐我這個罪人！』」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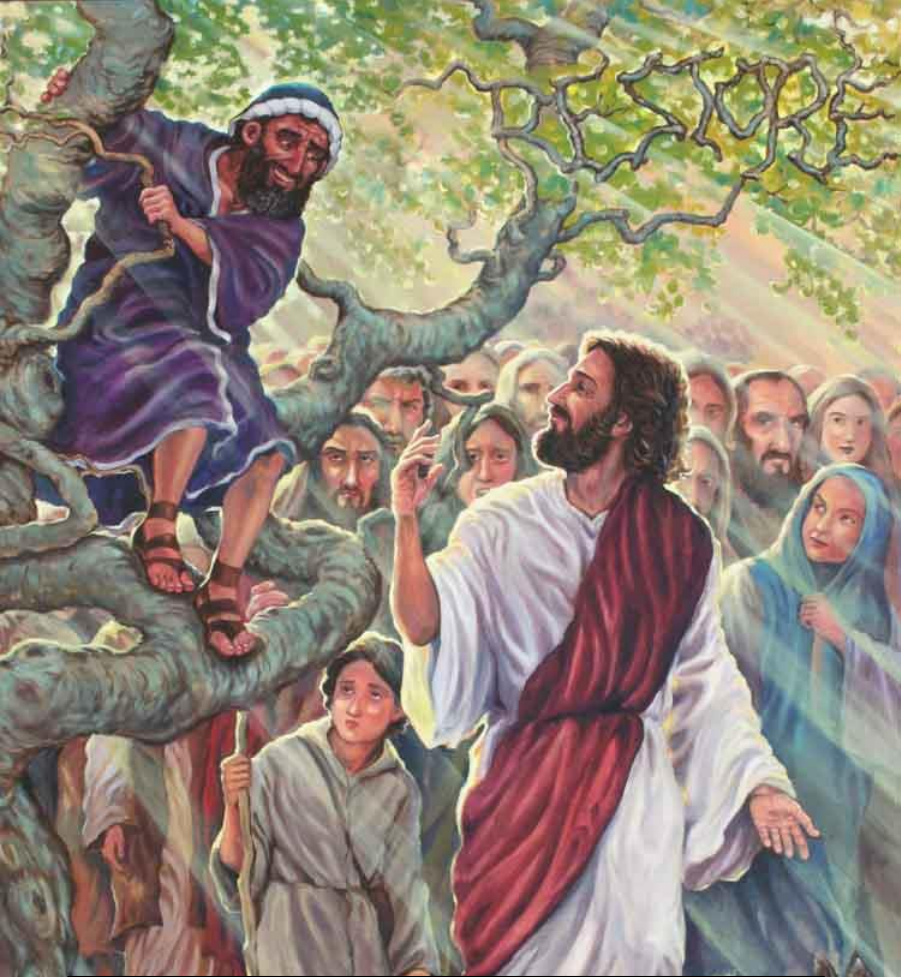
我告訴你們，這人回家去，比那人倒算為義了；因為，**凡自高的，必降為卑；自卑的，必升為高。**」（路18:13-14）



耶穌進了耶利哥，正經過的時候，有一個人名叫撒該，作稅吏長，是個財主。

**他要看看耶穌是怎樣的人；**只因人多，他的身量又矮，所以不得看見，就跑到前頭，爬上桑樹，要看耶穌，因為耶穌必從那裡經過。

耶穌到了那裡，擡頭一看，對他說：「撒該，快下來！今天我必住在你家裡。」（路19:1-5）



人若偷牛或羊，無論是宰了，是賣了，他就要以五牛賠一牛，**四羊賠一羊**。（出22:1）

他就急忙下來，歡歡喜喜的接待耶穌。眾人看見，都私下議論說：「他竟到罪人家裡去住宿。」

撒該站著對主說：「主啊，我把所有的一半給窮人；我若訛詐了誰，就還他四倍。」

耶穌說：「今天救恩到了這家，因為他也是亞伯拉罕的子孫。人子來，為要尋找拯救失喪的人。」（路19:6-10）



前言，救恩臨到亞伯拉罕的子孫，撒該家。

眾人正在聽見這些話的時候，耶穌因為將近耶路撒冷，又因他們以為神的國快要顯出來，就另設一個比喻，說：

象徵主要得神的國

主授權給僕人做工，直到他再來

不信的猶太人

「有一個貴胄往遠方去，要得國回來，便叫了他的十個僕人來，交給他們十錠銀子，說：『你們去做生意，直等我回來。』」

他本國的人卻恨他，打發使者隨後去，說：『我們不願意這個人作我們的王。』」（路19:11-14）

一錠銀子 = 1彌那 (mina)  
= 100 denarii = 100天工資  
~ 8000加元

耶穌說這個比喻的歷史背景，是當時的猶太人熟悉的一段歷史。故事講述一個國王要接收一個王國，而當地人民卻設法阻止。

大希律死於主前四年，他把國土分與希律安提帕（Herod Antipas）、希律腓力（Herod Philip）和亞基老（Ache laus）。

這樣的分配是要得羅馬人的同意，才可生效；因為巴勒斯坦是羅馬人統治下的藩國。

亞基老分配所得的是猶太一地。所以，他去羅馬企圖說服奧古士督（Augustus）准許他進駐猶太。與此同時，猶太人卻派遣了一個五十人的使團，向羅馬的奧古士督表達他們不願亞基老為王的意願。結果，奧古士督批准了亞基老的請求，只有沒有稱他為王罷了。



「他既得國回來，就吩咐叫那領銀子的僕人來，要知道他們做生意賺了多少。頭一個上來，說：『主啊，你的一錠銀子已經賺了十錠。』

主人說：『好！良善的僕人，你既在最小的事上有忠心，可以有權柄管十座城。』第二個來，說：『主啊！你的一錠銀子，已經賺了五錠。』主人說：『你也可以管五座城。』」（路19:15-19）

在按才幹分銀的比喻裡，主人給一個僕人十兩銀子，一個僕人五兩銀子，另一個只給一兩銀子。那個比喻是論到才幹的差別；這裡的比喻卻不是，其中每一個僕人分到的錢是一樣的。這裡強調的是，主人對僕人的信任；主人不在的期間，他給每一個僕人十錠銀子；這表明了每人機會相等，責任相等。銀子代表為主作見證，這是主給每個人的使命。



「又有一個來說：『主啊，看哪，你的一錠銀子在這裡，我把它包在手巾裡存著。我原是怕你，因為你是嚴厲的人；沒有放下的，還要去拿；沒有種下的，還要去收。』」（路19:20-21）

惡僕人的怕，是在錯誤時間的怕。  
當怕的時候，是在主人回來時。

「主人對他說：『你這惡僕，我要憑你的口定你的罪。你既知道我是嚴厲的人，沒有放下的，還要去拿，沒有種下的，還要去收，為什麼不把我的銀子交給銀行，等我來的時候，連本帶利都可以要回來呢？』」（路19:22-23）

「就對旁邊站著的人說：『奪過他這一錠來，給那有十錠的。』」

他們說：『主啊，他已經有十錠了。』」

主人說：『我告訴你們，凡有的，還要加給他；沒有的，連他所有的也要奪過來。

與得救有關？還是，  
與得賞賜有關？

至於我那些仇敵，不要我作他們王的，把他們拉來，在我面前殺了吧！』」

耶穌說完了這話，就在前面走，上耶路撒冷去。（路19:24-28）



## 耶穌生前的最後一周

1. 星期日，耶穌騎驢進耶路撒冷。耶穌為耶路撒冷哀哭。
2. 星期一，耶穌潔淨聖殿。
3. 星期二，祭司長等人質問耶穌的權柄。耶穌說了葡萄園戶的比喻。可否納稅給該撒。復活後是誰的妻子。基督是大衛的子孫，又是大衛的王。窮寡婦奉獻兩個小錢。耶穌預言將來的災難和末世的預兆。
4. 星期三，猶大準備出賣耶穌。
5. 星期四，逾越節晚餐，設立聖餐。門徒爭論誰為大。耶穌預言彼得三次不認主。客西馬尼園的禱告。猶大帶兵捉拿耶穌。耶穌連夜受大祭司審判。彼得三次不認主。
6. 星期五，耶穌受彼拉多審判定罪，被釘在十字架。下午三時斷氣。約瑟安葬耶穌。